



文海作家文丛

菱角痕

金焱 著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菱角痕

金 歙 著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文海作家文丛

菱角痕

● 金 焱 著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菱角痕/金焱 著. - 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2003.8

ISBN 7-5043-4122-3

(文海作家文丛)

I.菱… II.金… III.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I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63132 号

菱 角 痕

作 者	金 焱
责任编辑	刘跃钊
封面设计	功 艺
监 印	马 兰
出版发行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复外大街 2 号(邮政编码 100866)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图文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230 千字
印 张	9
版 次	2003 年 8 月第 1 版 200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1—1000 册
书 号	ISBN 7-5043-4122-3/I.548
定 价	17.6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菱角痕

一

二十世纪中叶,董艺菲生在北国汽车城——长春。这是新中国诞生后建立起来的第一个汽车工业基地,曾被人们誉为“钢驹铁马的故乡”。新中国第一代“解放牌”汽车在这里制造成功;“红旗牌”小轿车也从这里驶向首都——北京。

中国人引以自豪,“钢驹铁马”故乡的人也引以自豪。董艺菲小小的心灵中似乎也有这种感觉。可是,姥姥最近告诉她:“我们将要离开这座城市到南方的乡下去,离这里很远很远!”董艺菲听后,感到格外惊奇!尽管她对姥姥所说的南方和很远很远的乡下根本不理解,然而,她对姥姥的话是很相信的。因为,她的爸爸妈妈都在第一汽车制造厂工作,每天忙于上班,同她们在一起的时间很少。她整天与姥姥呆在一起的时间最多,与姥姥结下了深厚的感情。尽管她觉得她所在的这座北国城市挺好玩,但她仍然乐意同姥姥一起离开这座生养她的城市到遥远南方的乡下去。

这一天来得特别快。那是一个春天的早晨,太阳刚刚从东方地平线上升起的时候,董艺菲跟着姥姥来到了长春火车站,登上了一列南下的火车。列车青烟滚滚,接着一声长鸣!沿着铁路线飞奔,越过平原,穿过丘陵……董艺菲坐在靠车窗的位置上,目不转睛地凝视着车窗外。眼帘中一座座山峰在向车后移动,一棵棵白杨树在向车后倒下。一片片绿色的田野,一条条弯曲的河流……从她脑际中闪过。

董艺菲从一登上火车后,注意力全部集中到车窗外。车窗外的

许多新奇景象是她在长春时从来也没有见过的。这一切，给她增添了从来没有的兴奋。

姥姥也时而瞭望窗外，时而紧闭双眼养神。不知过了多久，董艺菲终于觉得很疲倦，转过身来也学着姥姥的样子闭上眼睛，昏昏迷迷进了梦的世界。

列车减缓了速度，进站了。在一阵紧张与慌乱之中，董艺菲跟姥姥迅速下了火车。姥姥牵着她的手，沿着站台向姥爷所在的饭馆走去。

董艺菲的姥爷名字叫姜尚。解放后，他一直在这小小的国营饭馆当师傅。姜老爷子见老婆子和外孙女儿回来了，心里有说不完的高兴。这些年来，他总觉得他太寂寞，他在饭馆当大师傅，孤身一人，无亲无戚。这次他本想送老婆子和外孙女儿回枣林镇的家去看看，但还是抽不出时间，也没有人能为他顶班，也只好对老婆子说：“老婆子！你同菲菲先回枣林镇去，我有空时再回来！”接着又从衣袋里掏出了五十元钱，塞到老婆子手里。

于是，姥姥就提着行李，菲菲说了声：“姥爷再见！”姥姥牵着外孙女儿离开了饭馆。

翻越两座小山梁，趟过一条小河流，累得婆孙俩直喘气，还好，没费很大功夫就到了枣林镇。

枣林镇的人们见数年不见的朱淑真回来了，都围拢来向她问长问短，众乡亲们的亲切问候与关怀，使她感到故乡人的热情与挚着，她激动得连话也说不出。

她又回到了一别数年的枣林镇。

她首先感觉到枣林镇的变化很大。街道增宽了许多，又建了许多新房屋，小河也修了堤，沿着河堤是一行行的杨柳树。山坡上、田畔地头以及镇子的四周都栽种着枣树。有的人家还把自家的小小天井里及院墙边也栽着几棵枣树。

这里的人们特别喜爱枣树，也许是因为这枣树的红色果实能给人们带来回味无穷的甜美，人们对它特别感兴趣。枣树开花的时候

候,有着一一种特有的清香气味。它所结出的枣子又是“早生贵子”的谐音,是吉祥的象征。所以枣林镇的人祖祖辈辈都偏爱枣树,以至于在很久以前将这小镇的镇名定为“枣林镇”。

董艺菲和外婆刚进家门,就被闻讯前来看望的邻居们围住了,你一言我一语地唠叨开啦。董艺菲听见人们对姥姥说:“那一年,你把门一锁,脚一跨,一火车就逛到几千里之外的大城市里去了,一去就是好几年,叫人羡慕死了啊!”

“老嫂子,你出去见了大世面啦!还带回这样逗人疼爱的外孙女儿,真是有福气!”

“听说你女婿还是么事大学毕业的,肯定是不小的官儿吧?”

“……这几年闹灾荒,你在那边遭不遭孽呀?”

“哟嚯!几年没看到你,我有几多家常话要讲给你听啰!”……

这样热烘烘的场面小艺菲还是头一回见到过。她见大人们都争先恐后地说着话。姥姥一边同他们说着话,一边从提包里掏出些水果糖和瓜子分给大家吃。有几个人来到董艺菲跟前逗她玩,抢着要抱她。此时,满屋子一片喧哗,满地都是糖纸和瓜子壳,就象过年似的热闹。

有的小孩接过糖块拿在手里玩,根本不知道那是能吃的东西。有些小孩将糖块试探性地放在口里,当确实知道糖块很甜很香,才大口地吞下去。有的孩子手里糖块吃完了,又去抢其它孩子的糖块……

一个长胡子的老头跑过来要抱董艺菲,董艺菲有些害怕,她把小嘴巴一撅,手脚乱弹乱动,嚷着:“我怕老爷爷,老爷爷有胡子,我不要老爷爷抱!”

人们哈哈大笑,老头摸摸自己的胡子,假装生气地把艺菲放在地上。艺菲本来早就想到大门外面去玩,这时就趁机跑到门外去。

一边跑,一边想,上哪儿去玩呢?这街道丁点儿宽,尽是石头子,坑坑洼洼的,真够呛!这镇上最大的街还不如汽车城的一条小胡同,没啥好玩的!她溜跶来溜跶去,既没有发现有趣的东西又不

愿马上就回去。她不喜欢听那些大人们对她评头论足,而且她们说的话有好多都听不懂。她只好站在街边的一处屋檐下,毫无目的地东张西望,一双小眼睛搜索着前面有无好玩的地方。

董艺菲来到枣林镇以后,同镇上的小朋友们渐渐混熟了。有许多大人也知道枣林镇上来了一个城里的小姑娘,叫董艺菲。

董艺菲来到这镇上后也闹出不少笑话,几乎附近人都知道,她把黄泥巴搓成的圆珠球儿当宝贝一样地收藏起来,还说油菜地里的菜花比公园里的黄菊好看得多,淘气的小伙伴们怂恿她去偷摘棉梗上长的青棉桃吃,吃后觉得有一种说不出的怪滋味,便做怪像。人们追打啄吃庄稼的鸡鸭和猪崽山羊时,一大群孩子乐得起哄,而她却号啕大哭,她觉得不应该追打这些正在觅食的可爱动物。虽然她很爱动物,可当别人家杀羊时,小朋友们都害怕地站在很远的地方看,而董艺菲反而凑到近处,紧盯着那杀羊人执刀的手残酷地将刀戳入羊的喉咙,一直到羊流完血倒下的时候,她一点也不害怕,反而哈哈大笑起来,这时显得特别傻。

她有时不顾姥姥的禁令,把一群小朋友带到家里来玩,把她的一堆玩具都搬出来摆在地上让小朋友们玩。有时像孩子王一样地指挥小朋友们搬来自家的椅子和板凳,摆成长长的一大排,大家都跨着坐在上面,嘴里呜——呜地大声叫着,她怕大家不知道这是干什么,就告诉大家这是“开火车”。

这些花样玩腻了以后,她又想出了一种新的花样,玩“办医院”。孩子们到处去抓蝙蝠,乡下人叫蝙蝠为“檐老鼠”,或者捉一些麻雀。把抓来的蝙蝠或麻雀交给一个假扮“妈妈”的小女孩,由她抱着这个“儿子”哭着跑到医院来求医:“呜……呜……医生,看我的娃病得几狠啰,你快点给他看一下病吧!”

“好!他哪儿痛?”假扮的医生一本正经地问。

“他的肚子痛。”“妈妈”指着麻雀的肚子回答。

“不怕的,打一针就好了!”“医生”胸有成竹地拿起从卫生所捡来的废针头,在麻雀大腿肌肉上猛地扎一下,就算“注射了药水”,这

只麻雀的“病”就算治好了，可以抱回家去了。

接着另一个“妈妈”又来了，她抱着麻雀前来要求“开刀”，“我儿子的腿摔断了，请医生给治疗一下吧！”

于是一群“医生”忙碌起来，找来剪刀先剪破那可怜小东西的细腿，然后用破布条子将出血处包扎起来，缠布条的时候还得先洒点水在上边，这是给他“上生肌药水”呢。

轮到给蝙蝠“儿子”看病了，大伙七手八脚地拉扯着，等到它张开嘴巴吱吱叫的时候，就将早已准备好的粗盐粒猛地塞进它嘴里，一次没塞准，就重来一次，往往要试好多次才能塞进它嘴里。小朋友们看着它“吃药”后难受的样子都开心极了。他们松开了手，看着它扑扑簌簌艰难地飞起来，小朋友们就一起拍着巴掌唱：

“檐老鼠，偷我盐，
要你哥哥还我钱！
……”

生性活泼的董艺菲还喜欢唱歌跳舞。虽然有时唱的一些都是她自己胡诌的顺口溜歌词和乱哼哼的调子，但一起玩的小朋友还是喜欢跟着她一起瞎唱。她们有时用锅底的烟灰和红墨水擦脸，把小脸蛋糊成黑一块红一块的，化妆成大花脸，学着大人腔调唱京剧。在玩耍中，董艺菲很快学会了当地的语音，把东北腔忘了一大半，现在她跟枣林镇上土生土长的孩子们没有很明显的区别了。她常常把一些有趣的事儿添油加醋地讲给小朋友们听，有时邀上他们聚在一起海夸神聊大半天。他们都夸她最会讲故事。

5

“喔喔，喔——”这是公鸡的叫声，叫得那么清脆而悠长。董艺菲在长春时很少听说过，她翻来复去地睡不着。

一会儿，阳光从翠绿的枣树枝叶缝隙间射进窗户，像一道道荧光灯似的把室内照得通亮。屋子外面，好多小朋友们唱歌的声音：“小燕子，穿花衣，年年春天来这里……”

董艺菲觉得很新鲜。她急忙穿上衣服，跑到外面，站在屋檐下十分羡慕地看着这群活泼的小朋友。这群小朋友也十分好奇地瞅着董艺菲。有位小男孩瞅着董艺菲调皮地做怪像。还有一位小男孩竟然捏起鼻子弯着腰学公鸡叫。董艺菲看着这群陌生的小朋友们忍不住地笑起来，小朋友们也嘻嘻哈哈地大笑起来。

董艺菲大着胆子走向这群小朋友，笑声立刻停止了。其中一个大一点的女孩问她：“你叫么事名字呀？”

“我叫董艺菲。”她很自然地回答着。

这个女孩又说：“董艺菲呀？像我妹妹的名字。她叫燕飞，你叫艺飞。你来同我们一起玩好吗？”

“好！”董艺菲很高兴地走到他们中间。

6 正午，阳光从枣林的上空笔直地撒下来，像一张金色的纱幔，把这片枣林映照得格外娇艳。时而有小鸟在枣树上歌唱，蜜蜂在枣花中飞舞。还有许多蜻蜓和蝴蝶在枣树间穿梭。小朋友们心旷神怡，兴致勃勃地自由集合在枣林中的一片草地上，做起了他们最喜欢的游戏。

一个男孩假扮成老爷爷去放牛，两个男孩假扮成爸爸和老黄牛去耕地，还有一个女孩假扮成老婆婆去烧火做饭，另外还有一个女孩假扮成妈妈，抱着一个小女孩，哄她睡觉……。

过了片刻，假扮老婆婆的女孩喊：“吃饭啰——”大伙便放下手中的活儿，假装端起碗吃饭，似乎像是真的吃饭一样。一碗一碗的饭菜都是用一块块碎瓦片搁上几粒小小的石头子和几片树叶做成的。孩子们也知道这是在做戏。他们假装快乐的样子尽量地张大自己的嘴巴咀嚼着。吃罢饭后，就假说天黑了，该睡觉了，大伙又躺在草地上装睡觉。

太阳已经偏西了，西边的天空上出现了一片晚霞，给绿色的枣林镇镶上一道道金色的光环。孩子们终于玩累了，玩饿了。这时才想到要回家，才玩兴未消地回到各自家里。

董艺菲一进家门，姥姥就吵她说：“你这野孩子，到什么地方去

啦！连饭都不回来吃！”

董艺菲望着姥姥笑，拉着姥姥的手，很兴奋地向她讲今天同镇上的小朋友们玩得很开心的事，就是不懂这种玩法是什么意思。

姥姥告诉她：“这叫做‘办饭’或叫‘过家家’。就是小孩子们在一起扮演成一家人，吃饭、劳动和过生活，和我们现在的家一样。枣林镇上的孩子最喜欢这样玩。”

董艺菲没有完全听懂，她睁着一双大眼睛迷惑地瞅着姥姥。

姥姥见外孙女儿那样子，知道她没听懂，又说：“菲菲，也难怪你，你本来就不是枣林镇上的孩子；你妈妈才是枣林镇上的孩子；姥姥还是孩子的时候就来到枣林镇哟！你现在不知道的事以后就会知道的。”

董艺菲心想，住在汽车城的时候，难得有小孩同自己一块儿玩，枣林镇有这么多的小孩陪着自己玩，多快乐啊！

在长春的时候，董艺菲住在单元楼房里，由她姥姥精心照护着，虽然爸爸妈妈把她视为掌上明珠，但他们白天忙于工作，每天在董艺菲没有睁开睡眠的时候，他们都已上班去了，等他们下班回来时，董艺菲已进入了梦乡。白天，鳞次栉比的建筑物阻挡了她眺望的视线，封闭式的单元楼里根本就没有小朋友。

如今，姥姥把她带到山青水秀的枣林镇，她有无法用语言来表达的高兴。昂头瞻望，红艳艳的太阳总像是在朝着她微笑，一朵朵彩云在蔚蓝色天空中翱翔。环顾四周，茂密的枣林像绿色的海洋，层层叠叠，一浪高过一浪。极目远眺，青山座座，绿水湾湾，把枣林镇衬托得像一座美丽花园。董艺菲陶醉在这美好的大自然意境之中，早忘记了她的出生地北国汽车城。

夏天来了，枣林镇的孩子常常躲在枣林里玩，有的捉迷藏，有的小孩光着屁股在小河浅滩里玩水。晚上，小朋友们躺在自家院子里的凉床上数星星，唱着鄂北地方儿歌：

“锅盔香是长方，烧饼甜圆又圆，
麻花拧成八字形，花花手帕正四方，

麦儿麦儿——

菱形梭子两头尖，三角撇阿子打不翻，
红嘴唇菱形，鸡蛋鸭蛋是椭圆……”

董艺菲来到枣林镇后，有着从前没有过的开心。她想，她从今以后也是枣林镇的孩子了，她每天可以同小伙伴在一起玩耍，一起唱歌跳舞，一起做游戏。时而回家闲着的时候，她就缠着姥姥给她讲故事。姥姥很疼爱这个外孙女儿，有时讲些童话故事给她听。有时外孙女儿没完没了地要她讲，她也只好讲下去。外孙女儿在外边玩的时候，姥姥也经常回忆自己的童年。有一段时间，往事常在她的脑海中清晰地出现。

二、外婆的回忆

8

公元一九一一年，旧历辛亥年。

就在这一年，在中国大地上爆发了近代史上有名的辛亥革命，以孙中山为首的革命党人推翻了两千多年的封建专制王朝。

鄂北一个四面环山的小县城里，一个瘦弱的女婴呱呱堕地了。

这家人的家境十分贫寒，小女孩到九岁还没有取一个正式名字。她是母亲最末生下来的一个小女儿，先前生下的几个孩子都夭折了，她成了父母唯一的寄托和希望。人们都习惯地称她叫么姑，么姑便成了她的名字。

么姑家很穷，么姑的舅舅也很穷，但她的舅舅很有志气。俗话说：“人不怕穷，就怕没有志气。”么姑的舅舅就是这样的人。他做了许多年的生意，由于没有选好行业和经验不足，没有从根本上改变贫穷面貌。五十岁以后，在一个朋友的传授和指点下，他做起了酱菜生意，不到两年，酱菜生意竟出乎意料地越做越红火。于是便开了一家初具规模的小作坊，雇了几个伙计，还在酱菜铺子的门楣上挂起了墨底镏金的大招牌：“曹振兴酱园”。

没几年功夫，酱菜铺扩展成为大酱园。舅舅在短短的几年中，购置了房屋，他的名气也越来越大，当地人见了他都尊称他为“曹老

板”，就连县长见到他时也要拱手致意。

曹老板见自己唯一的外甥女家里穷得确实可怜，再加上自己的酱园里也需要杂工和帮手，就将么姑接到家里做一些零碎杂工，也可以养活她自己。

穷人家的孩子格外懂事，又能吃苦耐劳。她的手脚又麻利，做起事来又快又好，加上她又听话，生得秀丽端庄，十分可爱，舅舅一家人和雇来的工人们都喜欢她。

此时，恰逢中国新文化运动如雨后春笋，蓬勃兴起。小县城里新调来一位县长，因受新思潮的影响很深，当他上任以后，就首先在这个偏僻的小山城里着手兴办学校。并别出心裁地办了一所女子学堂。以新颖独特的教育方式宣传民主革命的新思想、新道德和新文化。

每天，有两个轿夫用一乘蓝呢布小轿专门接送县长的千金小姐上学回家。新县长和他的随从们时常亲临学堂视察，还像小学生一样对着教书先生鞠躬，让人们吃惊不已。

经过努力，学校办得越来越像样。在这座被封建思想禁锢了千年的小县城里，开明绅士也逐渐地多起来。中上等人家也都纷纷将自己家里的女儿送进了这所学堂念书。当时某家如果有女孩子上学读书，就成了当时县城最时髦的家庭，也成为人们谈论的佳话，更是显现家道殷实和思想开放的标志。

曹振兴酱园的老板也成了这座小县城里德高望重的开明绅士之一。他既要使自己的酱园经济得到进一步发展，也要使自己的名望不断上升。可是，他膝下却没有一个适合上学念书的千金，这样一个露脸的机会岂能白白放过！经过他苦思熟虑之后，终于想到了自己的外甥女么姑，尽管她是外甥女但毕竟不是外人，就决定把她送到县城这所女子学堂去念书。于是么姑幸运地走进了这所女子学堂的大门。

在女子学堂读书的那一段日子里，是么姑少女时代渡过的一段最幸福最美好的时光。在她一生中留下了永恒的记忆。

么姑每天很早起床后，先做完事，而后才跑到学堂去上学。但她还是感到特别高兴，她深深地知道，这是由于舅舅的怜惜，才能在酱园里干活挣口饱饭吃。现在，舅舅又送她去上学，更对舅舅感谢不尽。么姑的学习情绪很高，认真而又刻苦，成为女子学堂首届成绩最好的学生。并与县长千金小姐春梅成为最好学友。

有一个假日里，春梅邀她和几个要好的女同学去应台山、宝莲寺去郊游。她们爬上了一处高地，春梅大喊一声：“快来呀！”周围的群山竞相回应：

“快来呀——来呀——呀”

“来呀——呀——”

“呀——……”

10 这群女孩子从来也没有见到这种奇异现象，感到特别新奇，都觉得有趣极了。这大概是这座山峰特有的景观吧！也不知道别处的群山是否也能发出这如此清晰的回应声？她们问了一个当地老人，老人告诉她们说：“这方圆八百里地面仅此一处才能见到这种景象，所以，人们才称此地为‘应台山’呢。”

在老人的指点下，几个女学生又观赏到一棵罕见的三色腊梅，那一棵苍劲的腊梅树竟怒放出三种色彩各异的梅花，香气袭人。老人说：“这腊梅树也是别处不曾有过的，当年义和团为了保护这棵腊梅树不被洋人抢走，勇士们不惜用血肉之躯来护卫它。”大家听了都感慨不已。

这时，一个名叫华苓的同学对么姑说：“朱么姑，你就取个学名叫‘腊梅’吧！”

么姑想了想，回答说：“我不，我要取的话就叫‘朱淑真’。我钦佩古代女词人朱淑真的才华，才华不是比香艳美丽更重要么！”她这样大胆地回答着，却没有表露出一一点不好意思的感觉。

同学们都拍起了巴掌：“好哇！你真有志气！你再也不是朱么姑了，从现在起，我们就喊你大号‘朱淑真’。”

朱么姑便含笑地接受了。从此，人们就叫她“朱淑真”。

她们来到宝莲寺，又参拜了巨大的鼎锅。

寺中的掌老给她们讲朱元璋放牛娃起义当皇帝的故事。掌老说：“这口大鼎锅是洪武起兵时烧饭给兵士们吃的，用它煮饭，漏沙不漏水，漏谷不漏米！传说有神灵保佑。将士们舀起饭来‘百人吃一锅，千人也吃一锅，人人吃得饱，不少也不多’。”

多么神奇的传说！

春梅听入了迷，过了半晌回过头来对同学们说：“我回去跟我爹讲，让他派人把这个故事刻在石碑上，让来宝莲寺的人都看得见。”

华苓说：“我们应该把这些传说的故事都记下来，写成一本书，让它留芳百世，”华苓从此立下了著书的志愿。许多年以后，华苓果然写出了不少的书，成为一个著名作家。

从宝莲寺出来，一个女同学用手捅了朱淑真一下，问她：“你么样不说话呀？你这才女听了故事后有什么感想啊？说出来我们一饱耳福，不行吗？”

朱淑真听后低下了头，心思重重地说：“你们都有那么大的志气和抱负，以后一定会做出一番大事业来的。可是我……，我家那么穷，还不晓得能不能……”说着，眼圈都红了。

她的境况大家都知道。不久前她告诉过同学：她的母亲病得很厉害，她可能念不成书了。女学友们满怀同情地瞅着她，却不知道如何安慰她才好。

归来以后，大家有说有笑，唯独朱淑真一言不发，她总想着病魔缠身的母亲，她黯然神伤。后来她，带着满腹的惆怅回到家。

步入家门，母亲躺在病床上呻吟！

病魔和贫穷犹如一张法力无边的魔网，罩住了她们的家，任凭她们怎样拼命、挣扎也难破网出逃。朱淑真看到母亲骨瘦如柴，连说话都听不见了。知道她已经活不长了。

不久，朱淑真的担心终于应验了，母亲去逝她再也不能上学了。朱淑真整整哭了一天一夜，眼睛哭得又红又肿。

就在同年冬天，朱淑真父亲的病也越来越重，他自己也意识到，在人世间的日子不多了，只不过是早晚事。但却放心不下自己的独生女儿，就匆匆忙忙给朱淑真许了个婆家。

婆家之穷也不亚于她自己家。就连一贯两边都说好话的媒婆也毫不隐晦地说：“离县城四十里，枣林镇，和尚屋，上无片瓦，下无寸土，靠挑水卖钱过日子，是很穷，太穷了！嘿！选亲就是要门当户对，你家里也一贫如洗，想嫁给富足人家，你又没有钱给她陪送嫁妆行李啦！……你家的姑娘倒是长得如花似玉，花容月貌。可她死也不肯嫁给富人做妾做小，那你只有成全她，嫁给年貌相当的男儿吧。再说，这家人穷志不穷，靠力气挑水卖钱过生活。这个小和尚还蛮讲孝心呢！每天还不忘记给几个钱老和尚买烟泡烧，天天如此，一直伺候到他老子死……，小和尚的模样也长得好看……。”媒婆说了一大篇。

“罢，罢，选亲不如择媒。这门亲事就这样定了吧！”她父亲躺在病床上有气无力地回答着媒婆。

父命难违，朱淑真也只好听天由命了。

这年年关刚过，父亲也丢下了孤独的女儿撒手西归了。朱淑真承受失去双亲的痛苦和饥寒交迫的生活，度日如年。

在朱淑真刚满十四岁那年，媒人和亲戚又三番五次上门催办婚事。朱淑真根本就没想到，一切不如意的事总是来得这样快。但她也朦朦胧胧地知道“男大当婚，女大当嫁”这一说法。姑娘大了终归要嫁出去，此时，也别无他路可走，她只好告诉亲戚和媒人，“那就嫁出去吧”。

公元一千九百二十四年的冬天，北风呼啸，寒冷刺骨。在鄂北一座小县城通往枣林镇崎岖的盘山道上，两个轿夫，抬着一乘用蓝色土布围成的小轿，弯弯拐拐地向枣林镇方向而来。轿内坐着一个十四岁的少女——朱淑真。

朱淑真坐在轿内，不停地流着眼泪。她虽然只有十四岁，但她

知道当地的风俗习惯：娶新娘子应该雇请大红花轿，还要放鞭炮和请吹喇叭的吹鼓班子，随着唱喜歌的歌手们，敲锣打鼓，热热闹闹地嫁到男人家去，只有这样，才能显得人生第一大事办得风光和体面。可是，新郎和新娘是父母双亡的孤儿，哪里有钱筹办自己的终身大事呢！在她出嫁前夕，街坊邻居们同情他们，每家施舍出一点米来，当地人叫做“打盆米”，打盆米与乞讨差不多。

毛蓝布小轿中的朱淑真越想越伤心，尽管她知道婆家那边二老均不在世，不用耽心过门后受公婆的虐待与折磨，可是婆家竟然穷得连娶新娘都雇不起一顶大红花轿，请不起吹鼓手，更放不起鞭炮，一点热闹的场面也没有。一个女人一生一次的大喜事却以接童养媳的名义敷衍着操办了事。尽管她还只是一个十四岁的少女，但已经有了一种羞耻感。她坐在轿里，忧虑像乌云般地涌上心头。一想到今后的日子将是多么艰辛难熬，朱淑真忍不住地哭了起来，直哭得泪如雨下，痛哭失声，完全成了一个泪人儿。泪珠一串串地沿着面颊直往下掉，掉在微微突起的胸部上。

小毛蓝土布轿子在一片叫嚷声中停在一座烽火青砖墙砌成的小宅院门口，门楼阁上还有雕梁画柱，恰似一座庙宇。

院子门口一下挤满了人。几个少男少女叽叽喳喳地叫喊起来：“小和尚的媳妇娶回来喽！”“来看小和尚的新娘子哟……”

这时，院子后面的茅草棚屋发出了噼叭噼叭的响声，这是小和尚放了一小挂鞭炮。轿帘被人掀开了。朱淑真没有红盖头，她的本来面目暴露在众人面前。她低着头，心里越跳越厉害。围观的人越来越多。

“哟！小媳妇的模样排场得狠啰！”

“小和尚真有福气，娶了个活观音啰！”

“哎哟！你只瞄见了她的脸蛋儿好看，也有瞄一下那双没包过裹过的大脚片子，丑死人啰！”

“是的啦！女人就要像女人样！三寸金莲才算得上佳人，她这茗大的脚就像个男人，简直丢了一镇人的脸面啰！”